

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，并于2017年12月20日、2018年1月4日、2018年1月18日、2018年2月1日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6日起暂停转让，预计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3月5日。

2018年1月30日，公司与相关合作方就上述事项达成一致意见，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增资协议书》，截至目前，该协议尚未生效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04

山东华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22日